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MHW Holdings Limited
萬民好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7)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萬民好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自「WMHW Holdings Limited」變更為「Ju Fu Tang Biotech Holdings Co., Ltd」，並採用「菊福堂生物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中文雙重外文名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於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之方式批准；及
- (ii)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透過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批准。

待上文所載條件獲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將本公司新英文名稱及中文雙重外文名稱載入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存置的公司登記冊當日起生效。其後，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將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本公司屆時將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必要的登記及／或存檔手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理由

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為市場及公眾提供全新的本公司企業身份及形象，有利於本公司未來業務發展（包括但不限於由總經理蔡淳治先生領導的康養業務），從而拓寬本集團的收入來源。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之整體利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不會影響股東的任何權利。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印有本公司現稱之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作為法定所有權憑證，而現有股票將繼續有效作交易、結算、登記及交收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作出任何安排以將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股票。

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自此，本公司將以其新名稱就本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票，待聯交所確認後，本公司的中英文股票簡稱亦將更改。

一般事項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而概無股東須就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決議案放棄投票。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資料及召開應屆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的通函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將適時另行作出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東特別大會結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及於聯交所買賣本公司證券時的新英文股票簡稱及中文股票簡稱。

承董事會命
萬民好物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健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健先生及余曉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智瑾先生、劉燕欽女士及廖洪浩先生。

本公告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關於本公司的資料；全體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本公告中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導致當中任何聲明有誤導成份。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由登載日期起計最少保留七日，並且於本公司網站www.todayir.com/en/showcases.php?code=8217登載。